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114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4年6月2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地點：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50號11樓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總計276,411,314股(其中電子投票股數為199,523,329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已扣除公司法第179條之無表決權股數36,608,592股)358,120,686股之77.18%。

出席董事：劉偉龍董事長(福座開發(股)公司代表人)、劉煌基董事(國寶服務(股)公司代表人)、陳允進獨立董事。

列席：林素雯會計師

主席：劉偉龍 董事長



記錄：蔡臣訓



壹、宣布開會 (報告出席股數)

貳、主席致詞 (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113年度營業報告。(無股東提問，洽悉)

說明：113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113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決算表冊報告。(無股東提問，洽悉)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113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無股東提問，洽悉)

說明：一、本公司113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業經114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酬勞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二、本公司113年度扣除董事及員工酬勞前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下同）1,131,858,782元，提撥1.25%董事酬勞14,148,234元及提撥0.1%為員工酬勞1,131,859元。

三、有關董事領取之酬金，包括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請參閱附件三。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條文報告。(無股東提問，洽悉)

說明：一、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號函辦理，配合修改相關條文。

二、爰修正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修訂後之準則請參閱附件四。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承認。

說 明：一、 本公司113年度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 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素雯及楊智惠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 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五。

決 議：本案無股東提問，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14,388,594權(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37,500,609權)。

票決結果(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08,290,991權	97.15%
反對權數：304,158權	0.14%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793,445權	2.70%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113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 承認。

說 明：一、 民國113年度盈餘分派表如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上年度保留未分配盈餘	7,039,166,097
減：依IFRS3 認列之追溯調整數	511,330,000
調整後上年度保留未分配盈餘	6,527,836,097
加：本年度稅後純益	1,026,577,147
加：本期保留盈餘調整數	4,527,419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3,110,457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366,829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7,466,197,035
本年度保留未分配盈餘	7,466,197,035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二、本公司目前正推動龍邦豐馥都更興建安，為持續改善負債比率及調整財務結構，本年度擬不分派股利。

決議：本案無股東提問，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14,388,594權(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37,500,609權)。

票決結果(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08,440,752權	97.22%
反對權數：340,115權	0.15%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607,727權	2.61%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證交法第十四條第六項增訂公司章程應載明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相關事項之規定，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31條。

二、因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訂第4條第1項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3人及第3項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18條。

三、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無股東提問，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14,388,594權(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37,500,609權)。

票決結果(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08,477,138權	97.24%
反對權數：304,750權	0.14%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606,706權	2.61%

陸、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說明：一、本公司第十四屆董事任期於114年6月28日屆滿。

二、本次股東常會應選出董事8席(含獨立董事4席)，任期自114年6月24日起至117年6月23日止，任期三年，新任董事自股東常會後即行就任，原任董事同時解任。

三、依公司章程規定上述應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股東應就候選人名單選任之，其學（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規定，楊貴雄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已連續達三屆，應說明並公告其繼續提名擔任獨立董事之理由。

獨立董事候選人楊貴雄先生，連續三屆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考量其具有多年的法律實務專業，並熟稔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本公司董事會擬借重長才，於其行使獨立董事職責時，得以對董事會監督提供專業之意見，並指導公司未來方向，故本次選舉仍繼續提名其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五、提請 選舉。

選 舉 結 果：

身份別	姓 名	當 選 權 數
董事	福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偉龍	325,025,529
董事	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邵明斌	224,528,081
董事	福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順甄	203,134,820
董事	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煌基	203,089,567
獨立董事	鍾富瑋	179,264,255
獨立董事	王財安	177,445,323
獨立董事	陳允進	177,443,379
獨立董事	楊貴雄	177,230,647

柒、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說 明：一、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常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在無損及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爰就本公司第十五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名單解除競業禁止限制，其競業情形明細表請參閱附件七，惟解除對象以實際當選董事（含獨立董事）為準。

決 議：本案無股東提問，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14,388,594權(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137,500,609權)。

票決結果(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08,072,914權	97.05%
反對權數：722,240權	0.33%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5,593,440權	2.60%

捌、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93922提問:針對公司在109年到113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中，結果都是落在最末段級距，我們有注意到公司在113年年報25頁的地方，就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及改善情形，做了個簡要的羅列，我想在這邊進一步就裡面提到尚待評估改進的地方，想詢問公司在這些項次當中，有沒有優先加強的事項，另外公司有沒有一些具體的規劃？

主席指示財務長回覆:非常謝謝股東的指教，有關公司治理評鑑的部分，我們會繼續強化公司治理評鑑的目標，並加強公司資訊的透明度，另外持續推動永續發展，期待可以在公司治理評鑑的加分項目中得分，並能夠在今年度盡力的去改善公司治理評鑑分數，我們也會把以上改善措施排入到董事會的議程去落實，謝謝！

玖、散 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六分)

(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附件一】



一、2023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實施成果

1. 已取得之土地個案，進行周邊法定規模範圍土地之整合與協談，達成開發都更土地單元或危老範圍之效益。

一、113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實施成果

113年台灣房市經歷了多項政策調整與市場變化，政府推出的「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精進方案」（簡稱「新青安貸款」）旨在減輕青年購房壓力，提供優惠利率和較長的寬限期。該政策實施後，使得剛性需求持續浮現，並推升蛋白區低總價建案的買氣，然房屋物件地段、產品定位仍為決定房價漲跌之重要因素。本公司憑藉嚴選精華地段、精雕物件產品特性等，持續提高營運獲利，先馳站穩不動產投資腳步。同時獵地佈局危老重建以及整合都市更新型態，西園路都更案已順利取得建築執照，環河南路案採都市更新及裝修後出租併行兩手策略穩定現金流，朝向陸續併購鄰地開發，為全體股東謀求最大利益；此外，近年來逐步透過轉投資方式，除拓展經營版圖，延伸營建業經營模式，已跨入布局建立營造事業、高爾夫球場經營、生命服務、專業投資、及食品產業等核心業務領域，以穩健腳步逐步轉型為產業控股公司多元化方向發展，在全體同仁全力以赴之下，秉持一貫初衷信念持續朝營收來源模式且獲利穩定成長之經營目標邁進。

(二) 113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13年度合併營業收入24,899,361千元較112年度17,822,819千元，增加約39.70%；獲利方面，歸屬於母公司淨利為1,024,021千元，稅後每股盈餘為2.83元，股東權益報酬率8.55%。

二、114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業務經營方向仍以不動產開發、物業出售及出租管理、營造、生命禮儀服務、高爾夫球場以及食品產業為主，營業計畫如下：

1. 物業出售計畫：活化本公司現有不動產。
2. 出租計畫：所有物業以滿租為目標。
3. 國內不動產投資計畫：(1)未來因應不動產市場需求導向，營造成本墊高，預定購地與合建併進，投資或開發台灣都會之重劃區、鄰近重大交通建設計畫或居住機能完善地區之土地及不動產物件，以供開發興建房產銷售之用。(2)廠辦興建速度趕不上廠商回流，衍生的建廠用地需求，在國際局勢不確定下，可評估購入新北市及桃園市現有廠辦，達到抵制通貨膨脹及創造穩定

現金流目的。(3)除就自建推案用途購入土地案源外，有關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等中部以北精華地區之個案，亦可朝個案投資方式或在雙北市以參與能盡速推案之危老個案，採投資、購地、合建等模式，獲得投資效益。(4)未來因應多角化經營，結合集團資源，計畫投入休閒產業，並以球場結合度假飯店模式運營，另外擬投入陰宅不動產投資或開發市場，將於全國各地洽尋適合殯葬事業之園林綠化園區標的進行規劃開發或整合。

4. 現有不動產投資計劃：(1)台北萬華西園路都更案：本案預估之總開發期程共約8年，已於113年9月採預售公開銷售。(2)台中大坑案：除有效掌控物管現況外，並配合公部門辦理該台中大坑風景特定區通盤檢討修訂程序，同步進行變更開發許可作業以及朝短期活化策略進行規劃。(3)台北萬華環河南路：將採參與都市更新模式，創造企業獲利。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參酌各項業務成長情形及市場規模的拓展，訂定114年度各項資產出租售及開發業務達成100%年度目標。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不動產租售業務：(1)委託優良不動產仲介公司或社區布告欄，登載物業待租售廣告，並做隨時更新管理，以增加詢問曝光度及租售機會。(2)透過個案樓管人員、當地房仲公司介紹或提高出租佣金率之方式，以利標的成交。
2. 國內不動產投資：(1)將透過主動開發、委由仲介人、地主提供資訊購買或合作、個案投資，以及參與政府機關或其他機關公開標售個案等方式取得土地物件或建物進行開發或營運。(2)以上市公司之利基，透過地主主動提供資訊或標的，以獲取購地、合作、合建開發之機會，尋求不動產投資獲利。(3)結合集團企業專業整合及經營能力，未來就投入陽宅與陰宅不動產市場雙頭並進，發揮開發或整合之綜效。(4)購入開發型不動產，並考量可在適當租金投報率下，收購各型商用不動產、或開發非都市土地轉型為產業用地等。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之影響

以不動產政策面來說113年9月20日央行第7波選擇性信用管制重點主要在限制1.購屋者若名下有房，購屋貸款不可有寬限期。2.自然人購買第二間房子，貸款成數自6成下修至最高5成。3.公司法人購買住宅、自然人購買高價住宅，以及第三戶以上購屋貸款，最高貸款成數降為3成。4.建商餘屋貸款最高成數降為3成。目的在打擊短期炒房投資客，但一刀兩面刃，在113年下半年整體來看打跑不少自住客買氣，連原本剛性買盤都難免觀望，另投資型買方購屋心態將再更保守。只有自住型買方因青年安心成家方案政策，首購型買方、小宅戶型買氣增強，但後續持續力道有待觀察，故114年我國房地產景氣可能浮現放緩跡象回歸基本供需。

(二)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2025年總體經濟情勢及未來展望」報告指出，現階段臺灣經濟基本面強韌，儘管國際經濟下行風險仍存，惟隨我國外貿逐步回溫、內需穩定擴增的帶動下，今(114)年臺灣經濟成長可望逾3%。中美影響全球貿易，促使台商回流經濟成長，台商回台擴廠；產業南移，帶動新興工業區周邊商圈與房市；營建成本居高不下，缺工問題嚴重；缺工及營建成本上漲趨勢依舊。中美貿易戰以及美國對於全球關稅之調整，展開新一輪貿易談判對全球經濟是否有重大影響，是否波及台灣，也是持續觀察的重點。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以不動產開發及相關物業租售管理為主要業務，並透過轉投資方式，投資金融、營造、陰宅不動產業務、經營高爾夫球場、及食品產業等相關事業；未來將透過上述業務之發展，使公司之未來營運達到成長、穩定及獲利之永續經營目標，相關事業之發展計畫如下：

1. 已取得之土地個案，進行周邊法定規模範圍土地之整合與協談，達成開發都更土地單元或危老範圍之效益。
2. 預定投資購置、合建或標得位處台灣都會之重劃區或居住機能完善地區之土地不動產物件，以供開發興建房產銷售之用。
3. 雙北個案投資合建推動之可行性。
4. 台北市重點精華區域投資都市更新案與危老案，並運用專業顧問群整合取得完整投資街廓，發揮都更高產值利潤。
5. 未來因應多角化經營，結合集團資源，除投入休閒產業球場運營外，擬投入陰宅不動產市場，將於全國各地洽尋以陰宅整體綠化園區之標的進行規畫開發或整合。
6. 公部門標售個案之可行性評估與投標，以順利取得不動產推案標的，為集團創造營運收益。

展望未來，政府除審慎因應國際變局外，亦將致力強化經濟、社會及各項基礎建設的韌性，確保經濟成長，並兼顧體質調整，讓台灣經濟發展持續穩健、成長動力源源不絕。本公司將嚴選針對台中以北區位佳、鄰近捷運站或重大建設、整合完成達高比例之都更案與危老案等進行投資評估，部分由直接購地轉為合建模式，開發種類以住宅大樓、社區別墅、廠辦、辦公大樓、產業園區為主。整合集團資源，將經營版圖延伸至營造事業、生命禮儀服務、陰宅開發、銀髮住宅、休閒產業、及食品產業等多角化經營理念，創造多贏局面，以邁向綠色、環保、永續之產業之目標邁進。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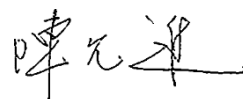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素雯會計師及楊智惠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書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民國114年股東常會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允進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附件三】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註2)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福座開發(股)公司					7,074	7,074			7,074 0.69	7,074 0.49									7,074 0.69	7,074 0.49	
代表人：劉偉龍							35	636	35 0.00	636 0.04	9,072	12,872							9,107 0.89	13,508 0.93	
代表人：湯順甄							30	30	30 0.00	30 0.00									30 0.00	30 0.00	
國寶服務(股)公司					7,074	7,074			7,074 0.69	7,074 0.49									7,074 0.69	7,074 0.49	
代表人：劉煌基							35	636	35 0.00	636 0.04	1,459	1,799							1,494 0.15	2,435 0.17	
代表人：邵明斌					0	967	35	497	35 0.00	1,464 0.10									35 0.00	1,464 0.10	
楊貴雄	1,140	1,140					35	35	1,175 0.11	1,175 0.08									1,175 0.11	1,175 0.08	
陳允進	1,140	1,140					35	35	1,175 0.11	1,175 0.08									1,175 0.11	1,175 0.08	
徐珮菱	1,140	1,140					35	35	1,175 0.11	1,175 0.08									1,175 0.11	1,175 0.08	
王財安 (註1)	1,140	1,841					35	75	1,175 0.11	1,916 0.13									1,175 0.11	1,916 0.13	
總計	4,560	5,261	0	0	14,148	15,115	275	1,979	18,983	22,355	10,531	14,671	0	0	0	0	0	0	29,514	37,026	0

註1：民國112年6月26日就任。 註2：此費用包含配車費用及油資。

註： 本公司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1.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含董事長）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2.本公司董事酬金之給付依「董事酬金支給辦法」辦理，其酬金可分為酬勞、報酬及業務執行相關費用（如包括車馬費、駐會辦公及其他協助公司營運所需之各項費用）。公司章程中亦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之3.5%為董事酬勞。

【附件四】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條：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導引本公司人員之行為符合本公司道德標準，並使利害關係人知悉本公司人員執行職務時應遵循之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適用對象

本準則所稱本公司人員，係指受僱及委任於本公司之所有董事、獨立董事（或子公司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皆適用本準則。

第三條：行為標準

本公司人員應遵守法令及本準則之規定，追求高度之道德行為標準，積極推動實行本準則之規定。

第四條：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人員應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不得基於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本公司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時，應主動向公司說明與公司有無潛在利益衝突。

第五條：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本公司人員不得為下列事項：

- 一、透過使用本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 二、透過使用本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 三、與本公司競爭。

當本公司有獲利機會時，本公司人員有責任增加本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第六條：保密責任

本公司人員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第七條：公平交易

本公司人員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第 八 條：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本公司人員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避免因偷竊、疏忽或浪費直接影響公司之獲利能力。

第 九 條：遵循法令規章

本公司人員應遵循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

第 十 條：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本公司公司治理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應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立即依相關規定向部門主管、審計委員會委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本公司訂有「違反誠信經營守則檢舉辦法」，允許匿名檢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提報之人。

第十一條：懲處措施

本公司人員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應依相關規定予以懲處，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本公司員工因違反本準則之規定而受懲處者，得依相關規定提出申訴。

第十二條：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人員若有豁免遵循本準則規定之必要者，應於行為前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為之，並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

第十三條：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十四條：施行

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第十五條：修訂紀錄

本準則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一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廿六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1) 工程建造（完成程度方法之決定及修約影響收入金額）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認列之工程收入來源主要為提供工程建造服務，包括品質保固，並採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各合約條款之協議內容存在差異，需進一步判斷履約義務之性質及評估收入認列所採用之方法，包括投入法或產出法之選擇及其相關假設之估計，且部分工程於進行中會發生工程追加或追減之合約修改情況，亦將影響原先收入認列方法之假設估計，基於前述方法之選擇及其假設之估計將重大影響收入認列之金額及時點，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選取合約檢視交易價格及其他重要合約承諾條件等，以評估交易價格之決定是否適當考量變動對價等之影響性，並依合約承諾內容及相關協議內容，評估採用之衡量完成程度方法之適當性；並就採用之衡量完成程度方法所用以計算認列收入之預計投入總成本及實際投入成本進行抽核測試其合理性，及選取樣本核至相關交易憑證等，以確認工程收入之認列係依合理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之結果。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2) 商品銷售收入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認列之商品銷售收入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油脂、食品、飲料及飼料等產品，由於此等產品交易條件不一（如寄銷及賣斷等），本會計師認為所承諾之商品控制權已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之正確性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銷貨循環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其交易紀錄並核對訂單或合約中之重要條款，確認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測試，選取樣本檢視交易條件並核至相關交易憑證，以確認履約義務已確實滿足。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1) 商品存貨（非建設業）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商品存貨主要係大宗物資、食品、飲料及飼料等產品，此等存貨金額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中油脂及飼料等產品之主要原料為國外進口受國際市場波動影響，而食品及飲料之市場屬高度競爭，且有效期性等，管理階層須評估存貨可能存有之跌價及呆滯損失，由於該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存貨備抵跌價政策及管理階層針對存貨備抵跌價之評估程序；測試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有效性；抽選樣本測試存貨庫齡區間並重新計算所提列金額之正確性；另，抽選存貨樣本核對交易憑證以驗證管理階層所採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分析並評估存貨備抵提列政策，以確認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存貨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

(2) 建設業存貨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建設業存貨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不動產開發業易受政治、房地稅賦改制及市場景氣等多重因素影響，對於存貨價值評估之困難度及風險性較高，且評估過程中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存貨評價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取得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及個案投資報酬分析表等，並對取得之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所採用之評價方法、關鍵假設與參數等進行合理性評估；另再選取樣本參考最近期實際成交價格、臨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包括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及房仲業網站），以評估所決定淨變現價值計算之合理性。再就評估後之淨變現價值與帳載金額進行比較計算，以確認是否提列適足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另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評價揭露的適當性。

企業合併

如財務報告附註六、25所述，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對於民國112年度企業合併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事，已於民國113年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期間內完成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承擔之負債及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之衡量，並將原暫定金額之變動數追溯調整比較期間之財務資訊。由於此等公允價值之衡量及相關追溯調整之會計處理及諸多假設、具複雜度及管理階層之判斷等，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評估於收購日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公允價值，並取得管理階層委託外部專家執行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外部專家的適任性與客觀性，並委請本事務所評價專家協助複核外部專家出具之購買價格分攤報告以評估收購價格分攤報告內容(包括使用之評價模型、採用之參數及所辨認無形資產及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之合理性及是否適當揭露收購事項之相關資訊。

強調事項一或有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九所述，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2年1月11日收到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民事起訴狀，訴請確認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11年度所為處分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之決議無效，此案仍由繫屬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商業庭審理中。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強調事項一預付投資款

如財務報告附註六.12所述，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2年5月間對取得街口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投資已支付交易價金36億元（含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代扣且尚未繳納之證交稅稅金計420萬元），惟此投資案經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裁定，准予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之定暫時狀態處分聲請，禁止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本案訴訟確定前執行此股權投資案。後續，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亦於民國112年8月間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對街口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Dorian Innovation Limited提起返還投資款之訴訟，此案目前繫屬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一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323,843千元及314,127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及1%，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53,992千元及53,548千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3%及7%，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0千元及252千元，分別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及(0.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六字第1000002854號

(92)台財證(六)第100592號

林素雯



會計師：

楊智惠



中華民國114年3月13日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5,675,473	14	\$2,748,076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	322,719	1	104,28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	459,488	1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及九	1,670,758	4	2,183,841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及七	384,519	1	512,57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六及七	1,205,427	3	1,412,368	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02,357	-	68,90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7,954	-	32,234	-
1310	存貨	四、五及六	1,447,404	4	1,363,574	4
1320	存貨－建設業	四、五、六及十一	2,155,259	6	4,093,339	10
1400	生物資產－流動	四	26,099	-	24,63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七及八	1,667,968	4	2,409,449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及七	1,024,431	3	1,323,425	3
148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流動	四及六	50,338	-	65,10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220,194	41	16,341,819	40
151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	1,733,775	4	1,751,344	5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	310,452	1	480,43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324,188	1	318,808	1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六及九	1,559,019	4	1,270,02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12,705,409	32	11,676,448	30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	27,689	-	34,363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	2,121,971	5	3,255,244	8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120,117	-	112,278	-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	四	7,281	-	7,03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217,990	1	181,535	1
1960	預付投資款	四、六及九	3,600,000	9	3,600,000	9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	67,902	-	63,10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	734,251	2	670,21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四、六及七	8,908	-	9,81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538,952	59	23,430,647	60
1xxx	資產總計		\$39,759,146	100	\$39,772,46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	\$2,094,000	5	\$2,491,000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	1,896,986	5	2,095,929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	4,097,476	10	3,961,595	10
2150	應付票據	七	123,171	-	1,356,513	4
2170	應付帳款	四、五及七	2,786,383	7	1,896,907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	744,962	2	1,567,88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310,902	1	342,10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五及六	256,771	1	166,31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七	14,936	-	11,122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	274,087	1	1,481,373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六	339,106	1	337,76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938,780	33	15,708,502	40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	107,991	-	98,727	-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	1,482,937	4	634,780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及五	115,501	-	117,43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1,090,838	3	1,089,681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七	1,610	-	12,482	-
2645	存入保證金	十二	2,292,369	6	2,302,859	6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25,899	3	976,41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517,145	16	5,232,375	13
2xxx	負債總計		19,455,925	49	20,940,877	53
31xx	權益	四及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3,947,293	10	3,947,293	10
3200	資本公積	六	201,106	-	178,349	-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1,154	2	785,56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9,957	1	87,843	-
3350	未分配盈餘		7,556,384	19	6,735,541	17
	保留盈餘合計		8,637,495	22	7,608,947	19
3400	其他權益	四及六	(189,590)	-	(199,958)	(1)
3500	庫藏股票	四及六	(614,333)	(2)	(614,33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981,971	30	10,920,298	27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	8,321,250	21	7,911,291	20
3xxx	權益總計		20,303,221	51	18,831,589	47
	負債及權益總計		\$39,759,146	100	\$39,772,46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新臺幣千元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及七	\$24,899,361	100	\$17,822,81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及七	(21,552,314)	(87)	(16,178,955)	(91)
5900	營業毛利		3,347,047	13	1,643,864	9
6000	營業費用	四及六				
6100	推銷費用		(1,123,678)	(5)	(697,268)	(4)
6200	管理費用		(599,708)	(2)	(465,43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982)	-	(18,23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四及六	(7,009)	-	1,146	-
	營業費用合計		(1,760,377)	(7)	(1,179,798)	(6)
6900	營業淨利		1,586,670	6	464,066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				
7100	利息收入		92,663	1	64,108	-
7010	其他收入		166,248	1	124,76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5,897	-	380,769	2
7050	財務成本		(180,097)	(1)	(204,33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49,656	-	(80,421)	-
705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四及六	-	-	6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4,367	1	284,949	2
7900	稅前淨利		1,791,037	7	749,015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345,344)	(1)	(271,212)	(2)
8200	本期淨利		1,445,693	6	477,803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566	-	(6,45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6,586)	-	(151,972)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	-	-	39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513	-	(5,06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2)	-	2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451	-	(163,07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58,144	6	\$314,724	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024,021	4	\$372,76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421,672	2	105,042	1
			\$1,445,693	6	\$477,803	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038,916	4	\$338,406	2
8720	非控制權益		419,228	2	(23,682)	-
			\$1,458,144	6	\$314,724	2
	每股盈餘：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2.83		\$1.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2.83		\$1.0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表附註

民國113年及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轉換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3,947,293	\$179,497	\$752,318	\$174,359	\$6,237,689	\$26,722	\$(114,566)	\$(614,333)	\$10,588,979	\$97,967	\$10,686,946
B1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3,245	-	(33,245)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86,516)	86,516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147,581)	(147,581)
C5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3,877	-	-	-	-	-	-	3,877	-	3,877
D1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372,761	-	-	-	372,761	105,042	477,803
D3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77)	(19,828)	(12,250)	-	(34,355)	(128,724)	(163,07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0,484	(19,828)	(12,250)	-	338,406	(23,682)	314,724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7,984,587	7,984,587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025)	-	-	74,097	(5,939)	(74,097)	-	(10,964)	-	(10,964)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3,947,293	\$178,349	\$785,563	\$87,843	\$6,735,541	\$955	\$(200,913)	\$(614,333)	\$10,920,298	\$7,911,291	\$18,831,589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3,947,293	\$178,349	\$785,563	\$87,843	\$6,735,541	\$955	\$(200,913)	\$(614,333)	\$10,920,298	\$7,911,291	\$18,831,589
B1	民國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5,591	-	(95,591)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12,114	(112,114)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8,933)	(8,933)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2,757	-	-	-	-	-	-	22,757	-	22,757
D1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024,021	-	-	-	1,024,021	421,672	1,445,693
D3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4,527	8,455	1,913	-	14,895	(2,444)	12,45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8,548	8,455	1,913	-	1,038,916	419,228	1,458,144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336)	(336)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3,947,293	\$201,106	\$881,154	\$199,957	\$7,556,384	\$9,410	\$(199,000)	\$(614,333)	\$11,981,971	\$8,321,250	\$20,303,22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113年度 金 額	112年度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791,037	\$749,015
A20100	折舊費用	215,257	180,738
A20200	攤銷費用	9,366	7,51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009	(1,21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7,690)	(4,878)
A20900	利息費用	180,097	204,336
A21200	利息收入	(92,663)	(64,108)
A21300	股利收入	(58,619)	(69,97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9,656)	80,42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4,921)	5,77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4	-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	(7,325)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5,220)	(365,797)
A2390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554	-
A2400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78)	-
A29900	租約修改利益	(46)	-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00,742)	-
A31125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224,091	(804,036)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28,059	(295,184)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99,932	472,5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1,261	9,239
A31200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1,854,250	(271,624)
A31210	生物資產減少（增加）	(4,956)	(2,06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11,770	196,261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41,481	(1,287,498)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減少（增加）	14,770	(4,26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減少（增加）	(4,800)	(52,239)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45,145	3,116,566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0,391)	454,76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6,011	(476,9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73,179)	317,666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88,524	124,89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9,021	52,8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8,864)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5,435,624	2,265,49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1,006	64,10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2,619	69,97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8,665)	(204,33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0,624)	(111,2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019,960	2,084,031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	146,097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74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9,488)	(130,037)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	(316,3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146)	(1,136,2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20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3,817)	(9,294)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2,704,691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93)	-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49,01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5,986	(554,41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74	120,03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69,981)	873,49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97,000)	(2,452,97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00,000)	1,486,55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37,000	1,228,7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96,129)	(1,938,943)
C0180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50,000)	55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490)	133,59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050)	(44,934)
C0450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8,933)	(147,581)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22,75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11,845)	(1,185,57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737)	(2,805)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927,397	1,769,14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48,076	978,93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75,473	\$2,748,07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會計師查核報告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房地銷售收入之認列

由於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房地銷售收入認列需判斷控制移轉予客戶之時點，且因房地銷售收入佔營業收入比例重大，對個體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房地銷售收入之認列，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房地銷售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執行內部控制查核時，對房地銷售收入認列程序進行交易流程瞭解，查核確認取有適當核決程序，以確認符合內部控制作業；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並複核房地銷售合約重大條款，據以辨識履約義務；檢視過戶及點交資料確認房地所有權已完成移轉，同時確認其交易條件並核至相關憑證及收款證明，以確認控制移轉而滿足履約義務認列時點之妥適性。

本會計師亦評估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是否於個體財務報表中適當揭露與上述房地銷售收入認列相關之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

企業合併

如財務報告附註六、25所述，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對於民國112年度企業合併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事，已於民國113年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期間內完成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承擔之負債及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之衡量，並將原暫定金額之變動數追溯調整比較期間之財務資訊。由於此等公允價值之衡量及相關追溯調整之會計處理及諸多假設、具複雜度及管理階層之判斷等，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評估於收購日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公允價值，並取得管理階層委託外部專家執行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外部專家的適任性與客觀性，並委請本事務所評價專家協助複核外部專家出具之購買價格分攤報告以評估收購價格分攤報告內容(包括使用之評價模型、採用之參數及所辨認無形資產及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之合理性及是否適當揭露收購事項之相關資訊。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及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161,922千元及157,064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及1%，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26,996千元及26,774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2%及7%，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0千元及126千元，占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及(0.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六字第1000002854號

(92)台財證(六)第100592號

林素雯



會計師：

楊智惠



中華民國114年3月13日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109,637	1	\$265,177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	32,303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	1,191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	10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七	784,374	5	387,606	3
1310	存貨	四、六及七	895,181	6	1,784,057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八	-	-	71,24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937	-	4,878	-
148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四及六	33,960	-	21,40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59,593	12	2,534,365	1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	311,080	2	290,77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及七	11,508,190	75	10,955,755	7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	17,824	-	16,701	-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七	11,142	-	12,85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及七	1,547,556	10	1,554,596	10
1780	無形資產	四	550	-	8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13,557	-	17,70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575	1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04	-	6,98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530,378	88	12,856,213	83
1xxx	資產總計		\$15,389,971	100	\$15,390,57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	\$1,896,000	12	\$2,173,00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	598,553	4	697,907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	110,221	1	70,58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	58,355	-	768,591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40,118	-	25,77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	7,770	-	6,14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7,386	1	85,864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及六	12,000	-	616,000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00,403	18	4,443,866	2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	595,000	4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	3,612	-	6,978	-
2645	存入保證金	四	8,986	-	19,43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07,598	4	26,414	-
2xxx	負債總計		3,408,001	22	4,470,280	28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四及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	3,947,293	26	3,947,293	26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	201,106	1	178,349	1
3300	保留盈餘	四及六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1,154	6	785,563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9,957	1	87,84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556,384	49	6,735,541	44
	保留盈餘合計		8,637,495	56	7,608,947	50
3400	其他權益		(189,591)	(1)	(199,958)	(1)
3500	庫藏股票	四及六	(614,333)	(4)	(614,333)	(4)
3xxx	權益總計		11,981,970	78	10,920,298	72
	負債及權益總計		\$15,389,971	100	\$15,390,57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及七	\$1,261,352	100	\$54,7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及七	(899,407)	(71)	(17,089)	(31)
5900	營業毛利		361,945	29	37,629	69
6000	營業費用	四及六				
6100	推銷費用		(54,954)	(4)	(12,378)	(23)
6200	管理費用		(80,010)	(6)	(100,736)	(184)
	營業費用合計		(134,964)	(10)	(113,114)	(207)
6900	營業淨利		226,981	19	(75,485)	(13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0,996	2	3,421	6
7010	其他收入		96,566	8	92,293	16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906	-	299,153	547
7050	財務成本		(90,096)	(7)	(90,993)	(166)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830,759	66	168,597	3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64,131	69	472,471	864
7900	稅前淨利		1,091,112	87	396,986	7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67,091)	(4)	(24,225)	(44)
8200	本期淨利		1,024,021	83	372,761	68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912	-	28,479	5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527	-	(43,006)	(7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55	1	(19,238)	(35)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590)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894	1	(34,355)	(6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38,915	84	\$338,406	619
	每股盈餘：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2.83		\$1.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2.83		\$1.0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龍邦國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轉換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3,947,293	\$179,497	\$752,318	\$174,359	\$6,237,689	\$26,722	\$(114,566)	\$(614,333)	\$10,588,979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3,245	-	(33,245)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86,516)	86,516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3,877	-	-	-	-	-	-	3,877
D1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372,761	-	-	-	372,761
D3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77)	(19,828)	(12,250)	-	(34,35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0,484	(19,828)	(12,250)	-	338,406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025)	-	-	74,097	(5,939)	(74,097)	-	(10,964)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3,947,293	\$178,349	\$785,563	\$87,843	\$6,735,541	\$955	\$(200,913)	\$(614,333)	\$10,920,298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3,947,293	\$178,349	\$785,563	\$87,843	\$6,735,541	\$955	\$(200,913)	\$(614,333)	\$10,920,298
	民國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5,591	-	(95,591)	-	-	-	-
B1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114	(112,114)	-	-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2,757	-	-	-	-	-	-	22,757
D1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024,021	-	-	-	1,024,021
D3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4,527	8,455	1,912	-	14,89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8,548	8,455	1,912	-	1,038,915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3,947,293	\$201,106	\$881,154	\$199,957	\$7,556,384	\$9,410	\$(199,001)	\$(614,333)	\$11,981,97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091,112	\$396,98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115	16,085
A20200	攤銷費用	300	5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686)	-
A20900	利息費用	87,809	89,111
A21200	利息收入	(20,996)	(3,421)
A21300	股利收入	(10,244)	(17,87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830,759)	(168,59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5,220)	(296,123)
A29900	其他項目	(23,748)	(3,04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1,617)	-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191)	-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0)	-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6,772	(12,771)
A31200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888,876	(13,8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89	1,510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1,240	(7,438)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減少（增加）	(12,553)	-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9,637	2,20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5,236)	53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333	65,26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90,723	48,60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456	1,88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93,187	233,86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6,902)	(90,37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8,608)	(65,98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67,856	127,998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74	1,44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16,3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70)	-
B0410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32,000)	(268,0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900)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93)	(1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5,575)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4)	65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204	79,26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6,884)	(503,86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77,000)	(66,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00,000)	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10,000	1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19,000)	(70,425)
C0180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95,000)	35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450)	(9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819)	(7,500)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22,75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76,512)	545,98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55,540)	170,11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5,177	95,05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9,637	\$265,17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偉龍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蔡穎嘉



【附件六】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 款	修 改 後 條 文	修 改 前 條 文	修訂理由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少於<u>三</u>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u>三</u>分之一，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其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有關審計委員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含董事長）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授權董事會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少於<u>二</u>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u>五</u>分之一，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其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有關審計委員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含董事長）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授權董事會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為配合法令修訂
第 卅 條	第卅條：略	第三十條：略	文字修改
第卅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其中應提撥不低於該數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為配合法令修訂

條 款	修 改 後 條 文	修 改 前 條 文	修訂理由
第卅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七月十五日， (略) 第卅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卅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卅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u>第卅三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u>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七月十五日， (略) 第卅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卅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卅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增列修訂日期並修改文字

【附件七】

解除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競業禁止明細表

職 稱	姓 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重要職務
董 事	福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偉龍	泰山企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泰山元(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瑞助營造(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中聯油脂(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董 事	福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順甄	國寶服務(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國基多元行銷(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松崗國際興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國寶寵物(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東方之星高爾夫育樂(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國富開發(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展雲幸福禮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董 事	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邵明斌	福座開發(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國寶時尚(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瑞助營造(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沂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有龍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明熙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振創(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恆創實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水滴米窩(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泰山企業(股)公司董事
董 事	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煌基	佐誠律師事務所所長 泰山企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萬喆(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晶品開發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亞鋼管廠(股)公司獨立董事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松崗國際興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東森海洋溫泉酒店(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東森全球事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慈愛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陞程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連德工商發展基金會董事 三一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職 稱	姓 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重要職務
獨立董事	楊貴雄	松崗國際興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陳允進	中國信託資本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和順興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仲信國際租賃融資(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王財安	佳緯電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典悅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泰山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鍾富璋	智通科創(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金銓富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雙都經貿(股)公司董事 宏圓投資(股)公司董事 智捷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